大冶市文化和旅游局关于2024年度法治

政府建设年度报告

2024年,我局紧紧围绕市委、市政府关于法治建设的工作部署及具体要求,认真落实法治建设的工作目标，深入开展全民普法教育，弘扬法治精神，现将我局2024年法治建设工作总结汇报如下：

一、法治建设总体推进成效

**（一）加强党对法治政府建设的领导。**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，贯彻落实中央、省、市法治建设会议精神，并将之纳入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，坚持“两个确立”、做到“两个维护”，紧紧围绕市委、市政府中心工作，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进文化和旅游高质量发展。2024年以来，我局按照《市委宣传部、市司法局关于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八个五年规划（2021-2025年）的通知》等文件精神和要求，持续组织开展各项工作,将法治建设纳入总体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，听取法治建设重点工作情况汇报，年初有工作安排，年末有工作情况汇报，法治建设逐年增强。

**（二）强化考核评价和督促落实。**主要负责人切实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。今年来，市文旅局坚持将法治建设工作纳入工作目标任务,根据《关于印发<大冶市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清单制度>的通知》要求，明确法治建设目标任务，并列入年终述职内容,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有检查、有督促。同时，严格执行每月向市依法治市办报告法治建设情况制度，及时公开法治建设情况，主动接受社会公众监督。

**（三）加强法律法规学习宣传推广**。为全面提升机关干部“学法、知法、懂法、用法”水平，将加强法治理论学习摆在做好法治建设工作的突出位置。我局多次在会议、活动中组织学习法律法规，如3月份在青铜文化广场举行大冶市“文明旅游 法治同行”系列宣传活动，现场向群众宣传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局》等相关法律法规，鼓励群众文明出行，文明旅游；4月份在局机关会议室开展“4·15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”知识宣讲活动，增强机关全体干部职工的国家安全意识和素养；5月份邀请法律顾问杨春际律师开展民法典专题讲座，深入浅出地解读《民法典》的核心要义和重点问题，在全局范围内掀起《民法典》学习热潮。 12·4联合包保社区及各二级单位开展宪法宣传日的活动。此外，还通过宣传标语、宣传折页、微信公众号、微视频、知识讲座、支部主题党日活动、智慧普法在线平台等丰富的形式，送法律知识进机关、进企业、进公共文化场所，增强了机关干部的法治意识，提升了依法行政能力，更好地依法依规服务于人民。

**（四）重大行政决策科学民主合法。**严格落实《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》，党组健全完善重大决策合法性审查机制，建立法律顾问制度，依法科学民主决策。严格遵守并执行“三重一大”工作制度。凡属局系统重大改革、重要规划、重大投资建设、重要人事安排、大额资金使用等重大事项决策，均需提请党组会集体讨论研究，严格落实党组书记末位表态制度，适时征求相关部门和法律顾问的意见建议，以科学、刚性的决策制度约束规范决策行为，切实提高决策质量，控制决策风险。为更好地发挥法律顾问在我局依法行政、依法履责作用，持续聘请湖北湛月律师事务所担任我局常年法律顾问。

  **（五）严格“互联网十监管”经营秩序。一是加强日常巡查检查。**全年共计组织出动执法人员200余人次，检查经营单位400余家次，收缴非法出版物10000余册，查处大冶市华宇印务中心、大冶市畔湖书店、大冶市红日书店等出版物类案件5起。对证照齐全的58家培训机构，重点检查安全隐患、资金监管平台、培训合同等内容。对无证培训机构，实现分类治理，完善一批、取缔一批。全年共计检查经营单位300余家次，组织出动执法人员700余人次，查处大冶迪翱体育有限责任公司、大冶市芊艺舞蹈工作室新街店、大冶市彗星体育有限公司等校外培训类案件11起。**二是及时处理回复12345政务服务热线工单。**1-12月及时处办工单192件，及时处理群众的疑问、诉求，办结回复率100%。**三是组织开展专项行动。**市文旅局对全市9家A级旅游景区、7家旅行社、4家星级酒店等旅游企业，以及公共文化场馆、文保单位等场所进行全方位安全隐患排查，共计出动检查1046人（次），检查经营单位468家（次）。发现重大安全隐患2个，市政府挂牌督办2个，已整改完成2个。**四是加强执法人员培训**。全年已圆满组织4期行政执法人员学习培训，共20余名执法人员参加培训，业务能力得到有效提升。

**（六）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。一是提高行政执法质量。**按要求制定文旅行业“四张清单”14项，开展全市文旅市场执法案卷评查工作，共评查案卷16起，为市场主体营造良好的法治化营商环境。**二是推进跨部门综合执法。**在元旦、春节、五一、十一等重要时间节点，会同市局及消防等有关部门开展了多轮市场安全专项检查，共计出动检查人员800余人（次）、检查经营单位400余家（次），查出一般安全隐患43条，目前全部整改完成。

二、存在的不足

今年我局在推进各项工作中取得了一定成效，但与法治政府建设、优化营商环境建设的要求相比，还存在一定差距，主要是文化和旅游执法队伍建设，特别是一线执法人员力量亟待增强。随着文化旅游市场执法监管任务增加，监管压力不断增大，文旅市场专业执法人员缺口越来越大，市场监管和综合执法有待加强。需要在下一步的工作中共同发力，补短板、强弱项，积极争取相关部门的支持，推动文旅系统法治建设持续向好发展。

三、法治建设惠民惠企工作

**（一）继续推进优化营商环境建设。**将“放管服”改革精神和要求落到实处，规范化标准化实施 “互联网+监管”。深化“高效办成一件事”改革，围绕市级依申请及公共服务事项清单、大力提升“一网通办”“一窗通办”和“一事联办”政务服务供给能力和水平，为企业和群众提供更多便利;围绕检查实施清单，以“法无授权不可为，法定职责必须为”严格落实市场监管职责。**一是**认真落实“放管服”改革、信用体系建设、标准化建设等各专项工作。主动推进国家、省、市平台应用推广，服务好市场主体，密切关注支持文旅企业发展政策，为企业发展提供支持。**二是**强化执法队伍学习培训，开展2-3期执法业务培训班，提高执法人员法治化水平和执法能力。加强市场监管，以不合理低价游整治、校园周边文化市场集中整治、“双随机一公开”等专项整治行动为抓手，严厉打击扰乱文旅市场经营秩序的不法企业，创造法治化平安稳定的文旅市场。

**（二）进一步加强法治政府建设。**继续做好本部门 2025年度各项法治建设的宣传、普法、教育工作职责，按照市依法治市办要求，**一是**全力推进 2025年普法责任清单顺利完成，开展 “法律进机关”培训活动、“12.4”宪法宣传周活动，加大对我局文旅市场综合执法大队执法工作的指导和培训，提升行政从业人员依法行政的能力和水平。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，积极探索新的行政执法方式方法，提高行政执法队伍的整体素质。。**二是**开展送法律法规知识进对口扶贫村、进社区宣传活动，开展热点法律问题解读。在支部主题党日活动中安排学习相关法律法规等活动，不断提升文旅系统干部职工依法行政、依法办事的意识和能力，健全依法决策、科学决策、民主决策机制，不断推进法治建设持续发展。

大冶市文化和旅游局

2025年1月20日